

## 台灣Pay注意事項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一、業務說明</p> <p>本服務係提供儲戶於<u>本公司</u> APP 點選「台灣 Pay」或「<u>掃碼收付</u>」，透過掃描財金公司所制定共用標準 QR Code 並登入後進行個人轉帳、轉帳購物/付款、消費扣款或跨境電子支付等服務。</p>	<p>一、業務說明</p> <p>本服務係提供儲戶於 <u>e 動郵局 APP 或郵保鑣 APP</u> 點選「台灣 Pay」，透過掃描財金公司所制定共用標準 QR Code 並登入後進行個人轉帳、轉帳購物/付款、消費扣款或跨境電子支付等服務。</p>	<p>電子支付機構業務管理規則修正條次並酌作文字修正。</p>
<p>二、使用本服務之要件</p> <p>(一) 轉帳交易(僅限存簿儲金帳戶轉帳交易)</p> <p>1. 約定轉帳：儲戶須以存簿儲金帳戶申請網路郵局服務並具網路郵局(含 <u>APP</u>) 約定之轉入帳戶，方得於 <u>本公司</u> APP 進行個人轉帳服務。</p> <p>2. 非約定轉帳：儲戶須以存簿儲金帳戶申請網路郵局服務及完成設備綁定並申請「非約定轉帳」功能，方得於本公司 APP 進行個人轉帳服務。</p> <p>(二) 轉帳購物/付款及消費扣款交易</p> <p>儲戶須以存簿儲金帳戶申請網路郵局服務並完成設備綁定，且以其網路帳號設定連結購物帳戶，方得於 <u>本公司</u> APP 進行轉帳購物/付款及消費扣款服務。設定之連結購物帳戶，除本公司另有規定外，將具有消費扣款及轉帳購物/付款功能。</p>	<p>二、使用本服務之要件</p> <p>(一) 轉帳交易(僅限存簿儲金帳戶轉帳交易)</p> <p>1. 約定轉帳：儲戶須以存簿儲金帳戶申請網路郵局服務並具網路郵局(含 <u>e 動郵局</u>) 約定之轉入帳戶，方得於 <u>e 動郵局 APP</u> 進行個人轉帳服務。</p> <p>2. 非約定轉帳：儲戶須以存簿儲金帳戶申請網路郵局服務及完成 <u>e 動郵局/郵保鑣 APP</u> 的設備綁定(或安裝 <u>e 動郵局憑證</u>)並申請「非約定轉帳」功能，方得於 <u>e 動郵局 APP</u> 進行個人轉帳服務。</p> <p>(二) 轉帳購物/付款及消費扣款交易</p> <p>儲戶須以存簿儲金帳戶申請網路郵局服務並完成 <u>郵保鑣 APP</u> 的設備綁定，且以其網路帳號設定連結購物帳戶，方得於 <u>郵保鑣 APP</u> 進行轉帳購物/付款及消費扣款服務。設定之連結購物帳戶，除本公司另有規定外，將具有消費扣款及轉帳購物/付款功能。</p>	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三、使用本服務之注意事項</p> <p>(一)儲戶所使用之行動裝置應自行確保資訊系統之安全，可歸責於<u>儲戶</u>之事由致受有損害者，<u>由儲戶自行</u>負賠償責任。</p> <p>(二)儲戶執行台灣 Pay 轉帳、轉帳購物/付款以及消費扣款等交易時，應於掃碼後檢視 QR Code 帶入之交易資料，內容正確無誤始可進行交易，若因儲戶疏於確認交易資料，致使交易發生錯誤，本公司不負更正之責<u>並由儲戶自</u>負賠償責任。</p>	<p>三、使用本服務之注意事項</p> <p>(一)儲戶所使用之行動裝置應自行確保資訊系統之安全，除可歸責於本公司之故意事由致受有損害者外，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</p> <p>(二)儲戶執行台灣 Pay 轉帳、轉帳購物/付款以及消費扣款等交易時，應於掃碼後檢視 QR Code 帶入之交易資料，內容正確無誤始可進行交易，若因儲戶疏於確認交易資料，致使交易發生錯誤，本公司不負更正之責亦不負任何賠償責任。</p>	
<p>四、交易限額及手續費(新臺幣:元)</p> <p>(一)轉帳交易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約定轉帳:每筆最高限額(含跨行、非跨行)為 100 萬元。</li> <li>2. 非約定轉帳：每筆最高限額為 5 萬元、每日最高限額為 10 萬元、每月最高限額為 20 萬元。</li> <li>3. 與網路郵局(含 APP)轉帳交易併計日/月限額。</li> </ol> <p>(二)轉帳購物/付款交易： 轉帳購物/付款限額同轉帳交易之非約定轉帳，並與其併計。</p> <p>(三)消費扣款交易： 每筆最高限額為 5 萬元；每日最高限額為 10 萬元；每月最高限額為 20 萬元。</p> <p>(四)網路郵局(含 APP)每日各類交易(含約定、非約定、跨行、非跨行、各類繳費及消費扣款)合計不逾 100 萬元。</p> <p>(五)轉帳手續費：郵局帳戶間轉帳免手續費，跨行轉帳手續費由轉出戶負擔。</p> <p>(六)跨境電子支付(匯出)：每筆最</p>	<p>四、交易限額及手續費(新臺幣:元)</p> <p>(一)轉帳交易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約定轉帳:每筆最高限額(含跨行、非跨行)為 100 萬元。</li> <li>2. 非約定轉帳：每筆最高限額為 5 萬元、每日最高限額為 10 萬元、每月最高限額為 20 萬元。</li> <li>3. 與網路郵局/e 動郵局轉帳交易併計日/月限額。</li> </ol> <p>(二)轉帳購物/付款交易： 轉帳購物/付款限額同轉帳交易之非約定轉帳，並與其併計。</p> <p>(三)消費扣款交易： 每筆最高限額為 5 萬元；每日最高限額為 10 萬元；每月最高限額為 20 萬元。</p> <p>(四)網路郵局/e 動郵局/郵保鑰每日各類交易(含約定、非約定、跨行、非跨行、各類繳費及消費扣款)合計不逾 100 萬元。</p> <p>(五)轉帳手續費：郵局帳戶間轉帳免手續費，跨行轉帳手續費由轉出戶負擔。</p> <p>(六)跨境電子支付(匯出)：每筆最</p>	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高限額為 5 萬元、每日最高限額為 10 萬元、每月最高限額為 30 萬元；交易手續費為交易金額*1%，連同交易金額由帳戶扣收，不與非約定轉帳及繳稅(費)金額併計，本公司得依客戶帳戶狀況(如疑似不法或顯屬異常交易存款帳戶、電子支付機構業務管理規則第 28 條所列情形、當事人請求加強身分確認註記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情形)拒絕交易或調整交易限額為每日最高新臺幣 5 萬元；每月最高新臺幣 10 萬元。</p> <p>六、本公司如有調整本服務內容或修改本注意事項時，將於<u>本公司</u> APP 公告通知，或公告於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。儲戶仍繼續使用本服務時，視為同意本公司調整本服務內容或增修本注意事項。</p>	<p>高限額為 5 萬元、每日最高限額為 10 萬元、每月最高限額為 30 萬元；交易手續費為交易金額*1%，連同交易金額由帳戶扣收，不與非約定轉帳及繳稅(費)金額併計，本公司得依客戶帳戶狀況(如疑似不法或顯屬異常交易存款帳戶、電子支付機構業務管理規則第 20 條所列情形、當事人請求加強身分確認註記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情形)拒絕交易或調整交易限額為每日最高新臺幣 5 萬元；每月最高新臺幣 10 萬元。</p> <p>六、本公司如有調整本服務內容或修改本注意事項時，將於<u>e 動郵局 APP 或郵保鑰 APP</u> 公告通知，或公告於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。儲戶仍繼續使用本服務時，視為同意本公司調整本服務內容或增修本注意事項。</p>	
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敬啟